

王雲五主編
莫德惠著

民國莫柳忱先生德惠自訂年譜

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七十年十二月初版

民國莫柳忱先生德惠自訂年譜 一冊

基本定價一元五角正

著者 莫 德 惠

主編者 王 雲 五

發行人 朱 建 民

印刷及發行所

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
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
登記證：局版臺業字第〇八三六號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漢書卷之九，武口校王中八人等進，不知上於議
主法三事久，左一人相者，誠見以或違物也為
功者，陳本則議主記程，王才不遇之以史安大，
都詳確。古代其北原以諸部名山何所有一，故
解有願思，此與歷代正史各以新部為據而可釋
，通考不利於新部之記載，甘肅州治，七曲曲
其力之，平而各自修史者多為易方正局感之意
也，蓋自聖祖迄古，皆刪改其神，然曰黃帝元
生事也，故與新人等議相我，結、乃世美全
，以知家信後之多議之累者也。

[illegible]

式多し等門あり、連同新收上人等心及土地者也
 等門、合計二百三十所以上、即憶の十季前未
 竟之功、即考二三年、若一而經訪遺使即計五
 、若即訪遺三万所左右、一而通釋新所及具所
 各方内表地也。即定何所二万所、一而通釋新
 覺寺引、即名後主都之政者引、殊在二二万所
 之也、即次第を諸寺引之也、二万所以上は正
 書之、即定記説、世々即覺寺引、即通釋新之
 通釋新の寺あり、即通釋新の寺あり、即通釋新
 乃、即即定何所の月日毎月景明十所、今

新編中國名人年譜集成附詳盡索引序

所謂新編中國名人年譜集成者，以余曾於四十年前從事同一工作。因抗戰而中止。蓋自民國二十一年一二八本館劫後半載復業，迄二十六年八一三之全面抗戰期間，利用本館董事會決議年撥盈餘一部分，以供復興東方圖書館之用，先後訪購木版古籍十四萬冊，其中括有年譜一百二十三種，連同中國史地叢書所收館內外專家新著如千種，合計不下二百餘種，得暇輒加研究。藉悉年譜之作，實始於宋，多數爲譜主自訂，或口授子弟門人筆述；不則亦於譜主沒世未久，其門人故舊，就見聞或遺稿代爲編纂，幾等於譜主親撰。其中所述言行史實大都詳確，古代著作原以藏諸名山傳諸其人；故鮮有顧忌，此與歷代正史率由新朝爲勝朝所撰，遇有不利於新朝之記載，無不刪汰，甚或曲筆爲之。幸而我國修史者多爲具有正義感之學者，不肯歪曲過甚，寧刪汰忌諱；然因是不免失真已多，特與私人年譜相較，往往不無差異。此爲宋以後之年譜可貴者也。

至唐五代以前之年譜，則由後人就史書或譜主遺著搜集考據而成，不如宋以後各譜之迫真；然合冶一爐，亦足備參證，然究非宋以後年譜之比也。是爲余四十年前所得之印像。

今者旅臺將及卅載，續收中外圖籍約達五萬冊。鑑於前在大陸所藏之七萬冊珍貴圖籍，以共匪竊據大陸，未及移出，以致散佚或陷於不可知之命運者，愆前愆後，特斥資自設一圖書館，命名爲財團法人雲五圖書館，公諸社會閱覽，計所收中文圖書別集類往往括有年譜在內或有已單行者，連同新收近人著作及史地叢書舊刊，合計已達二百種以上。緬懷四十年前未竟之功，假我二三年，當一面續訪遺佚或新著，當不難達三百種左右；一面選擇精要及具有各方代表性者，假定仍留二百種；一面逐譜編製索引，則最後全部之總索引，殆在一二百萬之數，不僅集年譜索引之大成，亦可持以糾正史書之闕失訛誤。惟是編製索引，須將孤本之年譜先行景印，每譜至少須得若干冊，始便從事。因即決定自本年四月起每月景印十種，分輯發行，其版式不同者皆統一爲卅二開本。查古籍多爲二十四開或三十二開。卅二開本者，其原式大小不變，廿四開者略予縮小，字體亦朗然可觀。至原史地叢書係卅二開本，除字體過小予以重排，餘則照原式景印。人人文庫本爲四十開，字體略小，研究年譜者多爲中年以上之士，因一律放大爲卅二開，則字體隨版式而加大；且集成全書可大小一致，間有佳作爲同業出版而必須納入集成者，則當洽讓版權，想同業樂觀厥成，當不難達成協議也。是爲序。

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三月十五日王雲五

序

年譜依編年順序記載一人生平之事蹟，宋以後名人往往有之，大抵爲譜主自訂，或爲門生故舊所撰，亦有後人於古代名人就其著述，考其事蹟，爲之編訂者。年譜所述言行事實，大都詳確，可補史書之闕失，此其可貴處。

商務印書館從事編輯歷代名人年譜，始於上海，主其事者爲本館王故董事長雲五先生。遷台後，及雲老復主持本館，以前在大陸所藏圖籍散佚，重新蒐集，歷年所得舊刊新著，已達二百餘種，定名新編中國名人年譜集成，自民國六十七年四月起分輯發行，每輯十冊，迄六十八年雲老逝世之時，已刊行六輯。七輯以後自本年起照原定計畫陸續刊行。今雲老雖已謝世，不克親睹全部計畫之完成，然各輯目錄早經其生前決定，爲誌其四十餘年來與年譜集成之編輯工作相始終，仍標明雲老主編。雲老逝世後，本館另行蒐集者。因不在原定目錄之內，刊行之時，則不標明主編。

臺灣商務印書館編審委員會

民國六十九年四月二日



者 著

(攝年六十五國民)

序

余獲交於柳老，始自民二十七年同任國民參政員之時。嗣是先後四屆，歷時八年，無不同參議場；第四屆且同廁身於主席團。厥後，政治協商會議；與國民大會，自制憲以迄第一屆第四次會議，咸共同參加。民三十六年更同膺選任國民政府委員；四十三年又同荷特命，分任考試院正副院長。余雖中道脫離試院，亦既共事四年。總之，自二十七年以迄柳老謝世之五十七年，其間整整三十年，不僅在議場中，在政府中，在公事上，在私交上；常有密切之接觸。加以同爲無黨無派，對有關政治問題，亦多能採取一致立場，就余生平對人關係而言，如柳老與余締交之久而彌篤者，殆不多覯。

近三十年來，余既對柳老有如是之關係，故於柳老年譜下篇之四十五寒暑，至少已洞悉其中言行三分之二。至於訂交以前之五十餘年，則就平時言談間，多已略聞其事功之梗概。就中最使余特感興趣與聆教深切者，有三事焉，卽濱江防疫、東北易幟與中俄交涉是也。柳老賦性和藹，在知交未臻深度者，或誤認過分溫和不免寡斷，而過分謙抑或不願忤人。然實際上絕不如是。其一、防疫急如救火，矧以宣統二年之東北鼠疫，蔓延極速；救生掩死，當斷卽斷，不容須臾延緩。柳老以未滿而立之年，處置之妥善，應變之迅速，正如陳百年先生讀後記所稱智仁勇兼備於一身者。其二、東北易幟，原屬內政，顧強隣頑梗

，橫加干涉；聽之不可，拒之不能。柳老銜命赴日，不卑不抗，卒達目的；非藉其慧心果斷，相輔爲用者不辦。其三，中俄交涉，原最困難；柳老欲成其大，不遺其小，堅持開議，前由對方爲拘禁我方人事道歛，先示人以不可侮，以樹樽俎制勝之基；苟非枝節旁生，定收完滿結果。

柳老所以能如是，當歸功於其思慮之周密，與經驗之宏富。除防疫一事，尚在卅歲以前，唯智慧與仁勇足以勝任艱鉅外，其他二事均在柳老四十六歲以後，係經地方首長，如縣知事，道尹、省長與中央政府部長及國會議員種種複雜任務，閱歷與智慧交相磨鍊之結果。或疑柳老此種精幹之措置皆在壯年以前，晚年世故加深，可能稍挫其積極程度。然觀其五十九歲留駐西昌時，爲排難解紛，以免生民塗炭，不惜冒大險，隻身經螺髻山孫水關，馳入甘相營鄧營，婉言曉諭，卒使干戈化爲玉帛。柳老僅以參政員之督導地位，非有地方之責，而見義勇爲，有如此者；無他，由仁與智而激發其勇氣耳。

人之個性養成，實肇端於幼年。柳老生於重紀律而好禮之家，幼年受傳統之優良教育；稍長負笈遠遊，開擴襟懷。加以自幼從西北遷回東北，萬里迢迢，長成後在國內則經行二十七省，在國外則遊歷十有餘國。司馬遷所謂周覽名山大川，柳老當之而有餘，因而見聞益廣，接觸特多。同時基於家庭與學校優良教育之根底，正義感至爲堅強。其十七歲之拒習拳匪邪術，與六十七歲之拒任和談代表；卽正義感與智慮之交相爲用也。

余自來臺後，與柳老往還益密，以其七八十年之豐富經驗，如能撰爲自傳，昭示國人，則所以裨益後世者至深遠。經再四敦勸，且認爲愈老愈有其必要。顧柳老矜持過甚，祇稱早有簡記，無事鋪張。詢其梗概，似不逾十萬言，微嫌簡略，未足以涵蓋柳老豐富之人生。復力勸覓一能文記室，或口授筆述，或利用錄音，以節辛勞；柳老唯唯否否，未肯定也。謝世以後，余亟詢松恆世兄，知已留有簡記全稿，斷至八十五歲。乃囑早日整理，願爲梓行。旋經檢示，並附歷年足資留念之攝影不少。余捧誦一過，雖認爲未盡柳老應有記述之什一，然首尾完整，實亦難能可貴。唯以原名簡記，實係自訂年譜；僭擬易爲今名，商諸松恆，亦以爲然。爰於付梓告成，爲述所感以代序言。

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王雲五謹識。

自序

髫髻歲月，瞬已八五，緬想生平所歷，雖如烟雲過眼，而雪泥鴻爪，陳跡猶存。玆爲不忘小我，期能光輝大我，藉申人生意義，爰筆而記之。

七歲就讀私塾，十歲進入義學，均係童年時期，在雙親撫育之下，渾渾噩噩，不過遊戲誦讀，仰承親意而已。

十三歲涉獵典籍，茅塞漸開，二十歲入泮，二十六歲畢業於北洋高等警校，學識方稍有基礎，因時事變遷，見聞日廣，不僅略窺學術途徑，且對人生意義亦有所瞭解，故能洞悉對國家應負之責任，而奠定個人之政治主張，抱有爲生民立命之宏願。

二十七歲開始從政，爲國家社會竭盡棉薄，初則革新警政，繼則三度出席國會，三次出知縣事，對中央之議政與地方之治理，自覺克盡職責，其中雖艱危備嘗，但實現政治主張，促進大同理想之志，未嘗稍移。

迨年逾四十，國事變動愈劇，個人處境益艱，倉卒記述，殊難立就，因將簡記分爲上下兩篇，上篇於八十歲時脫稿，先後送請陳大齊、張知本、蔡運辰、王冠吾諸先生鑒閱，承賜以讀後記。

四十一歲以後，如聯合粵浙反對賄選，內備閹員，外掌封圻，東渡日本，北使蘇俄，乃至抗戰軍興，蟬聯四屆參政員，敷陳國是意見，視察後方建設，勝利後，宣慰東北省市，出席政治協商會議，膺選制憲及行憲國民大會代表，督導憲政實施，競選副總統及總統，連長考試院十有二載，現任總統資政

，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，均列入下篇以記之。

記事之後附以七言絕句，蓋本孔子「詩可以興，可以觀，可以羣」及「誦詩三百，授之以政不達，使於四方，不能專對，雖多亦奚以爲」之義，略抒胸臆，雖不足以言詩，但童年所習，日久難忘，故亦記之。

余家先世，自曾祖父誕生至民國五十六年，計一百七十八年，由余本身上下各三代，共爲七世，上紀先德，下示後昆，用將直系親屬附記如左：

第一世：曾祖父舒隆阿公——曾祖母泰安氏

第二世：祖父玉興公——祖母依雲氏

第三世：父明海公——母趙太夫人——馬太夫人

第四世：德惠——原配傅靜嫻——繼配鄭靜如

第五世：子松恆媳沈秀椿——松連媳于秀珍——松森媳任振偉——女婉珉

第六世：孫迺勛媳鄧元愛——迺勛媳張澄明——迺勛媳田蓉倩——迺倫媳吳家芬——迺勛媳許宜賢——迺濱媳

李玉嫻——迺力媳易亞美——迺勛——迺勃——迺豪——孫女迺芝婿王天佑——迺邦婿徐明鎮——迺青婿

陳諺——迺襄婿閻善琦——迺仁婿呂文彬——迺答——迺約

第七世：曾孫與爭——與京——與乾——與震——與皓——曾孫女與華——與梅——與英——與文——與棣——與珊——與芳——與雯

中華民國五十六年丁未十二月二十五日雙城莫德惠記於臺灣

生於清道光二十五年
歿於民國九年

退役於民國七年
享壽七十六歲



先嚴福泉公